

证券代码：002875

证券简称：安奈儿

公告编号：2021-061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1 年 1 月 25 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的审核，并于 2021 年 2 月 10 日取得了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关于核准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511 号）。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披露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根据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 号）、《关于再融资公司会后事项相关要求的通知》（发行监管函[2008]257 号）和《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 5 号（新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要求，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会后事项出具了说明与核查意见、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会后事项的专项说明》及相关中介机构的核查意见、承诺函。

公司将根据本次发行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安奈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9 月 24 日